南京首家大商场走过72年风雨,背后隐藏多少南京人关注却不熟悉的往事

于右任为中央商场写下第一块招牌

进入21世纪的中央商场灯火辉煌

1936年1月12日上午9时,往日寂寞的新街口彩旗招展,一片震天动地的锣鼓声夹杂着爆竹齐鸣,古城南京有史以来第一家大商场——“中央商场”在乐队欢快的乐曲和人们兴奋的鼓掌声中,开门迎客。一时间,门前车水马龙,场内人声鼎沸,盛况空前。

70多年前,提议兴办中央商场的国民党元老张静江一定想不到,70多年后,新街口已经成了1600多户大小商家云集的“中华第一商圈”,而中央商场的繁华也已不可同日而语。

从明天起,中央商场将与消费者共庆生日,并举办为期10天的“3亿元商品大惠卖”的感恩回报活动,场内人声鼎沸,盛况空前的情景将再现。

刚刚敲响的新年钟声迎来了充满期待的2008年,中央商场这个“老字号”也伴随着南京人走过72年的风雨岁月。而这个“老字号”背后,隐藏着多少南京人关注却并不熟悉的故事……

本组撰文 快报记者 陈刚 石成

[诞生篇]

20世纪30年代初期,南京虽为国民政府首都,但街市不兴,工商薄弱。当时,破布营至淮海路一带坑坑洼洼、糖坊桥一带则是小桥流水,而今天中央商场所在的位置,只是一大片菜地,中间夹杂着一个藕塘,一派荒凉的迹象。

国民党元老张静江等发起

1934年的春天,由国民党中央委员张静江、曾养甫等32人发起,在规划中的市中心——新街口兴建一家大型商场,以抵制洋货,弘扬国货,发展民族工商业。考虑到南京是国民政府的政治中心,商场地址设在新街口,是全市的中心位置,因而取名“中央商场”。

不过,这个中央商场与当时的党、政中央没有官方关系,商场是民间集资的股份有限公司,没有官方投资,少数官员入股,也只是私人投资性质。

1934年8月,中央商场筹备处在正洪街设立,以张静江牵头,推曾养甫为负责人,并按照当时的《公司法》规定进行注册登记,聘请了法律顾问和会计顾问。

于右任写了第一块招牌

到1935年春,收到集资款14万余元,折合大米90万公斤。中央商场筹备处正式组成以曾养甫为董事长、卜筱卿等9人为常务董事的中央商场董事会。1935年建成商场中、北部,建筑面积8201平方米,共3层,其中一、二楼为营业厅,第三层是商场董事会和管理处办公室。为了提高商场的名气,曾养甫特地请国民党元老、书法家于右任先生书写了中央商场第一块招牌。

“听说1936年开业的时候,社会名流、要员都来祝贺,虽然不懂书法,但是我们小时候看到门头上的招牌书法,感觉笔风非常舒服。”全国劳模王传宪1971年进入中央商场工作,这一呆就是37年,在他少年时候,曾见过于右任写的这块老招牌。

戏院、咖啡馆样样都有

当时的中央商场,本身并不直接经营商品,而是出租场地招商经营。“听老人们讲,解放前,外面的老板要进店做生意,一节柜台就是几根条子,你要多大柜台,就要用金条来铺这个面积,在那里做个老板可不容易。”王传宪说,尽管如此还是吸引了北平、上海、浙江、福建、广东等地各大商号前来承租。

“门类比较全,是一个铺子一个铺子的,上门板的那种,张小泉的老板也在这里,几个有特色的品牌、生意比较大的商户都在中央商场。”王传宪说。“当时还有卖皮货的,不但有柜台,还是前店后厂,前面是柜台,后面是个小作坊,皮货是缝制修改,卖布的同时也有做裁缝的,我进商场的时候还有这样做衣服的地方。”

当时的中央商场,有景德镇瓷器、湖南湘绣、杭州张小泉刀剪和丝织品,还有中国珠宝、亨得利钟表、皖南茶叶等各地名店经营。甚至还建有各色餐馆、茶社、书店、花木店、理发店、银行、旅社和戏院。

可以说,商场吸收了众多厂商前来开店设肆,集各地名特产品于一堂,这是南京历史上前所未有的,也是古城旧有的传统商业迈向新型商业的里程碑。当时,市民们买日用品有“不到中央心不甘,到了中央心才宽”之说。商场成为当时亚洲及远东地区最大、最有影响力的商业企业之一。

1936年中央商场开业时的盛况

1955年中央商场实行公私合营

上世纪七十年代的中央商场

上世纪七十年代商场内的布局

上世纪八九十年代的中央商场

[浩劫篇]

好景不长,中央商场开业才一年多,1937年12月,南京沦陷,全市主要街道上的大小商店和仓库遭到日军洗劫,中央商场也在劫难逃。

南京沦陷 成日军养马场

中央商场的史料记载:首先是门窗、柜台及所有设施均遭破坏,其次是值钱的、可用的商品物资全被抢劫一空,随后,日军纵火将商场上面两层烧毁,仅剩下楼下空壳。

昔日繁华,毁于一旦。不久,日军利用新街口四通八达的地势,把商场的残余屋架用作军用养马场。一时间残垣断壁,粪便横流,乌烟瘴气,很难想像这里就是当年南京第一流的中央商场。曾经有一个年长的店员,偷偷跑到商场对面去看一眼商场,心酸得泪流不已。

抗战胜利后商场一片萧条

抗日战争胜利后,曾养甫从避难的重庆返回南京,以当年中央商场董事长的身份接收了该商场。入场营业的有250多家商号,从业者1200多人。此时,南京市场上美国商品泛滥,商场内几乎“无商不洋,有货皆美(美国货)”。由于人民解放战争日趋激烈,南京时局紧张,物价如脱疆野马一日数涨,市场混乱,生活日用品成为抢购对象,商场货源不足,货架无货,一片萧条。

[新生篇]

“钟山风雨起苍黄,百万雄师过大江”。1949年4月南京解放,中央商场的历史揭开了新的一页。解放后第三天,商场就在全市率先恢复营业,人民政府对该商场给予大力扶持。

公私合营 结束租赁历史

1955年10月,经过各级有关部门动员和思想教育,中央商场资方人员纷纷表示愿意沿着共产党指引的社会主义道路走下去,实施公私合营。商场内的万中华、曙光等45家百货店和锦源祥等4家棉布店,先后提出申请,在申请公私合营的后期,商场内形成了公私合营的高潮。1958年,所有制改造基本完成,改招商租赁为直接经营,商场正式成为一个企业化的经济实体。1964年经市政府批准中央商场为国营企业。

一度改名为“人民商场”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由于不了解历史,“红卫兵”们认定商场招牌“中央”二字和国民党政权有干系,于是和商场的造反派一同砸烂了招牌,中央商场改名为“人民商场”。

“那时候只有中央和新百两家商场,还有几家卤菜店和一个南北货商店。中央商场的营业面积也只有1万平方米,不及现在的六分之一。”王传宪回忆刚进中央商场时的情形说。基本上稍微好点的东西都是凭票供应。

不过,在十年浩劫中,商场全体职工坚持开门营业,在商品极为紧张的情况下,千方百计地组织日用品供应,为解决人民生活需要,为在动乱中稳定南京市场,作出了一定的贡献。

[飞跃篇]

中央商场在1936年创办时的全称就是中央商场股份有限公司,1992年,作为南京地区有代表意义的商业企业,“人民商场”被列为南京市第一批股份制试点企业之一,重新挂出“南京中央商场股份有限公司”的招牌。

南京市第一批股份制试点企业

“当时每个职工都有相应比例的股份,股数不一样,我当时因为是省劳模,按照商场副总规格配的,一块多到两块每股,买了2000多股,既是职工,也是股东,感觉是比较新鲜的事。”王传宪这样回忆1992年发生的中央商场的股份制改革。

此时,除原南京人民商场国有资产折价为发起人股外,中央商场吸收了企业内部职工股,并经批准定向募集了一批法人股。将国营企业单一投资主体转变为多元投资主体,在中央商场历史上又是一个重大的新起点。

股票上市 锦上添花

1993年,南京中央商场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股在全国证券交易报价系统(STAQ)正式上市交易,成为江苏省首家法人股上市公司,标志着南京市股份制试点工作进入了一个新阶段。2000年9月“南京中商”股票(60028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当时并没有在二级市场上市,就摆在那里,后来在上交所上市了。我一直没有减持,后来还陆续买了一点。再加上几次分红送股,上市的时候将近7000股,后来又配了1000股。2006年股改后,增加到10000多股,今天已经23块多,也就是说,我有23万了!”谈到这个,王传宪哈哈笑了起来。

此后,中央商场确立了“以百货零售为核心,以大型仓储超市、连锁百货为重点,以房地产、现代物流、电子商务等为延伸业务”的发展战略,致力于发展百货连锁、仓储超市以及房地产开发三大支柱产业,先后组建成立了南京中商金润发超市有限公司、南京中央百货连锁有限公司和南京中商房产开发有限公司,积极推进低成本扩张战略,构筑规模经营的新优势。

据统计,2000年以来,中央商场的销售规模和经济效益以年均30%的速度递增。